

深圳市雄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会议通知方式

深圳市雄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8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二、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会议由李涛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深圳市雄通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对子公司增资）》

（公告编号 2017-085）。

2、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的情况。

3、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表决结果：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雄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雄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8 日